

证券代码：874048

证券简称：盈浩文创

主办券商：兴业证券

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子公司签订重大合同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合同概述

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控股子公司广东盈浩工艺制品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东盈浩”）与广科双创产业发展（广州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广科双创”）双方于2023年1月28日签订了《广科琶洲文化科技园合作共建协议》联合建设广科琶洲文化科技园。

为切实开展围绕科普文创产业的项目孵化，培育相关领域的科创企业。广东盈浩与广科双创经平等、友好协商，就发挥各方优势合作共建科普文创园，签订《广科琶洲科普文创园合作共建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共建协议”），原《广科琶洲文化科技园合作共建协议》自本协议签订之日起作废。

本协议签署双方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上述协议的履行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合同相对方基本情况

（一）相对方基本情况

企业名称：广科双创产业发展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101MA9UPTTL2F

注册资本：壹仟万元（人民币）

企业注册地址：广州市海珠区新港东路1068号2310房

法定代表人：顾衍

经营范围：创业空间服务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；科技中介服务；企业管理咨询；企业管理；市场营销策划；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；融资咨询服务；信息技术咨询服务；信息咨询服务（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）；咨询策划服务；财务咨询；住房租赁；停车场服务；人力资源服务（不含职业中介活动、劳务派遣服务）；市场调查（不含涉外调查）；商务秘书

服务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园区管理服务；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。

（二）应说明的情况

合同相对方与公司、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不存在对公司利益倾斜的关系。

三、合同内容

甲方：广科双创产业发展（广州）有限公司

乙方：广东盈浩工艺制品有限公司

合同名称：《广科琶洲科普文创园合作共建协议》

合同金额（小写）：38,898,636.60 元（含税）

合同主要内容：协议合作共建期限自 2024 年 7 月 1 日至 2029 年 1 月 31 日。场地租金与孵化服务费按照自然月计算，乙方承担科普文创园的孵化服务费和企业办公区场地租金，每两年递增 6.1%。合作自然届满后仍有继续合作意愿的，同等条件下，乙方可优先继续合作四年。

四、合同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《共建协议》的签订是公司核心竞争力的体现，将有利于提升公司的品牌形象和相关业务竞争力，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积极的影响。协议的履行对公司的业务独立性不会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主要业务不会因上述协议的履行而对交易对方形成依赖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《广科琶洲科普文创园合作共建协议》

福建盈浩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7 月 2 日